

证券代码：836384

证券简称：瑞真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姜军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报告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1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谋盛赵司徒郑（无锡）联营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唐梦兰，许臻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会对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事项，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谋盛赵司徒郑（无锡）联营律师事务所关于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瑞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5日